

国家遥感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国家遥感中心主要职能.....	1
第二部分 国家遥感中心部门预算表	3
部门收支总表	3
部门收入总表	4
部门支出总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2
第三部分 国家遥感中心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一部分 国家遥感中心主要职能

国家遥感中心作为科学技术部的直属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能是：负责国务院办公厅遥感信息服务系统的运行，向国务院办公厅编报有关灾害、农业、生态、环境等遥感监测信息；研究空天领域国内外科技现状、发展趋势，参与科技需求分析、技术预测和规划编制等工作，为科技部宏观决策提供建议和对策；开展空天领域等相关项目专业化管理工作。开展项目的组织实施、经费使用、专家履职监督评估和科研诚信、科技伦理工作；承担地球观测组织（GEO）中国秘书处日常工作。承担联合国亚太经济社会理事会可持续发展区域空间应用计划中国国家联络点的有关工作；承担平方公里阵列射电望远镜组织（SKA）中国办公室工作。承担我国 SKA 相关研究计划项目的专业化管理工作；承担国家综合地球观测数据共享平台的运行维护，推动地球观测数据开放共享，编制全球生态环境遥感监测年度报告；承担中欧伽利略计划项目的组织实施和事务性管理工作，支撑中欧空间科技合作对话，承担中欧卫星导航技术培训与合作中心管理工作，具体实施科技部与欧洲空间局“龙计划”合作；开展地球观测与导航技术的多边、双边国际合作项目及人员培训与交流等工作。参与推动相关领域平台基地和人才队伍建设；联系国内

遥感机构和省市遥感中心开展有关数据共享、培训、咨询等技术服务。

国家遥感中心内设 4 个处室，分别为综合与监督处、科技项目管理处、对地观测合作处、空间科技合作处。

第二部分 国家遥感中心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17.01	一、科学技术支出	14,070.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85.96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43.00		
本年收入合计	13,260.01	本年支出合计	14,256.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24.07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10.32
上年结转	683.07		
收 入 总 计	14,267.15	支 出 总 计	14,267.15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 2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下级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080.39	683.07	13098.59							43.00	255.73
20602	基础研究	11377.00		11377.00								
20603	应用研究	673.24		374.51							43.00	255.73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1401.88	568.80	833.08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931.23	283.23	648.0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470.65	285.57	185.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0		60.60								4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80		60.60								40.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4		40.40								25.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46		20.20								14.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96		57.82								28.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96		57.82								28.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59		34.45								28.14
2210202	提租补贴	2.30		2.3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07		21.07								
总计		14267.15	683.07	13217.01							43.00	324.07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070.07	662.92	13,407.15			
20602	基础研究	11,377.00		11,377.00			
20603	应用研究	662.92	662.92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1,401.88		1,401.88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931.23		931.23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470.65		470.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0	100.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80	10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4	66.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46	34.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96	85.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96	85.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59	62.59				
2210202	提租补贴	2.30	2.3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70	21.70				
合计		14256.83	849.68	13407.1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217.01	一、本年支出	13900.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217.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683.07	（四）科学技术支出	13781.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3.07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	57.82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3900.08	支出总计	13900.0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5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 基建后执行 数	预算数			扣除发改委基 建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78.40	1478.40	13,098.59	374.51	12724.08	13098.59	11,620.19	786.00%	11,620.19	786.00%
20602	基础研究			11,377.00		11,377.00	11377.00	11,377.00		11,377.00	
20603	应用研究	364.19	364.19	374.51	374.51		374.51	10.32	2.83%	10.32	2.83%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569.48	569.48	833.08		833.08	833.08	263.60	46.29%	263.60	46.29%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436.21	436.21	648.00		648.00	648.00	211.79	48.55%	211.79	48.55%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 作支出	133.27	133.27	185.08		185.08	185.08	51.81	38.88%	51.81	3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60.69	60.69	60.60	60.60		60.60	-0.09	-0.15%	-0.09	-0.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60.69	60.69	60.60	60.60		60.60	-0.09	-0.15%	-0.09	-0.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6	40.46	40.40	40.40		40.40	-0.06	-0.15%	-0.06	-0.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3	20.23	20.20	20.20		20.20	-0.03	-0.15%	-0.03	-0.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60	57.60	57.82	57.82		57.82	0.22	0.38%	0.22	0.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60	57.60	57.82	57.82		57.82	0.22	0.38%	0.22	0.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15	36.15	34.45	34.45		34.45	-1.70	-4.70%	-1.70	-4.70%
2210202	提租补贴	0.63	0.63	2.30	2.30		2.30	1.67	265.08%	1.67	265.08%
2210203	购房补贴	20.82	20.82	21.07	21.07		21.07	0.25	1.20%	0.25	1.20%
合计		1596.69	1596.69	13217.01	492.93	12724.08	13217.01	11620.32	727.78%	11620.32	727.7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7.48	367.48	
30101	基本工资	50.16	50.16	
30102	津贴补贴	49.87	49.87	
30107	绩效工资	144.33	144.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40	40.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20	20.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	2.8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74	23.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45	34.45	
30114	医疗费	1.46	1.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95		124.95
30201	办公费	11.00		11.00
30206	电费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13.00		1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21		31.21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8.00		48.00
30229	福利费	9.00		9.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4		2.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50	
合计		492.93	367.98	124.9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7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9.96	36.00	2.74		2.74	1.22	57.96	36.00	20.74	18.00	2.74	1.2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国家遥感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9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国家遥感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国家遥感中心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一) 收入预算

1. 财政拨款收入 13217.01 万元，较 2021 年初增加 11167.76 万元，增长 544.97%，主要是 SKA 专项经费增长。

2. 其他收入 3.00 万元，与 2021 年持平。

3. 上年结转 683.07 万元，较 2021 年初减少 24093.20 万元，减少 97.24%，主要是 SKA 专项经费结转减少。

(二) 支出预算

1. 科学技术支出 14070.07 万元，较 2021 年年初减少 12595.50 万元，减少 47.24%，主要是 SKA 专项经费 2021 年经费支出需求较多。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0 万元，较 2021 年年初增长 7.35 万元，增长 7.87%。

3. 住房保障支出 85.96 万元，较 2021 年年初增长 10.48 万元，增长 13.88%，主要是人员变化和缴费基数变化增加支出。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初，国家遥感中心收入总计 14267.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217.01 万元，占 92.64%；上年结转 683.07 万元，占 4.79%；其他收入 43.00 万元，占 0.3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24.07 万元，占 2.27%。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初，国家遥感中心支出总计 14256.83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3407.15 万元，占 94.04%；基本支出 849.68 万元，占 5.96%。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初，国家遥感中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900.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17.0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 683.0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3900.08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13781.66 万元，占 99.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0 万元，占 0.44%；住房保障支出 57.82 万元，占 0.41%。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国家遥感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 13217.01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1620.32 万元，增

长 727.7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执行数中不包括 SKA 专项经费的结转经费。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增长较为明显的款级支出科目为 20602 基础研究，2022 年预算数为 11377.0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长 11377.00 万元，主要是 SKA 专项经费在 2021 年没有当年财政拨款。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基础研究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20602 基础研究科目，2022 年预算数为 11377.00 万元，占部门支出总额的 86.08%，主要用于 SKA 专项经费支出。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 2022 年初预算数为 13217.01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1620.32 万元，增长 727.78%。

1. 基础研究（款）主要用于国家科技创新基地有关专项经费等，2022 年初预算数为 11377.00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1377.00 万元，主要是 SKA 专项经费调整到该款级下。

2. 应用研究（款）主要用于机构运行方面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为 374.51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增长 10.32 万元，增长 2.83%。

3. 科技交流与合作（款）主要用于有关重大科技合作项目等，2022 年初预算数为 833.08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增长 263.60，增长 46.29%。

（1）国际交流与合作（项）648.00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增长 211.79 万元，增长 48.55%。

（2）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项）185.08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增长 51.81 万元，增长 38.8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2 年初预算数为 60.60 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0.09 万元，下降 0.15%。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0.40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0.06 万元，下降 0.15%。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0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0.03 万元，下降 0.15%。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2 年初预算数为 57.82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增长 0.22 万元，增长 0.38%。

1. 住房公积金（项）36.15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1.70 万元，下降 4.70%。

2. 提租补贴（项）2.30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67 万元，增长 265.08%，主要是因为提租补贴有结转。

3. 购房补贴（项）21.07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0.25 万元，增长 1.2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国家遥感中心“三公”经费支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切实采取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57.9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36.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74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7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2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 36.00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出访外国参加科技合作联委会、国际组织会议、与科技创新相关的交流活动等多项双多边外事活动，通过出访夯实国际科技合作基础，提升中外合作交流的层次，拓展合作深度和广度，充分发挥国际科技合作对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支撑作用。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万元，主要是：因车辆排放标准未达标且已达到报废使用年限等，我单位申请按规定更新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 2.7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 1.22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国外来访的科技合作联委会代表团、在我国举办的重要国际会议外方代表团、与科技创新交流相关的代表团以及其他来访团组的接待工作，以巩固我与相关国家的国际科技合作和长期联系，增进相关国别和中方人士对我国的了解，扩大我国在相关国家的科技合作。

七、其他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229.7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27.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02.74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家遥感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国家遥感中心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13900.0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同时，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2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部分项目绩效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合作与交流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科学技术部	实施单位	国家遥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377.00		执行率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1377.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面支撑中方参与 SKA 国际、国内事宜; 2. 组织参加年度 SKA 理事会及相关相关委员会等国际会议; 3. 深入研究 SKA 各核心议题; 4. 组织召开国内工程、科学、政策等工作协调研讨会; 5. 组织 SKA 对内、对外宣传工作; 6. 健全 SKA 专项管理机制; 7. 组织对外贡献相关工作; 8. 管理国内配套研究项目; 9. 整理和保存相关文件档案; 10. 支撑 SKA 国内招聘及借调工作; 11. 支撑 SKA 中国专家委员会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SKA 相关报道/新闻稿/报告/专报	≥8 篇	10
			成功向 SKA 推送人才	≥1 人	5
			举办/参加国际会议(含电话会议)	≥8 次	10
			举办 SKA 科学/管理相关培训	1 次	10
			完成 SKA 简报	≥5 期	5
			组织国内 SKA 工作会议	≥10 次	5
质量指标	推动 SKA 理事会相关议题磋商和决议	按照国际组织工作进程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国际大科学工程、工程建设、运行管理、科学研究等系统管理与国际合作等方面的经验	显著提升	10
		提升我国射电天文、无线电、信息技术、高性能计算等领域的研究水平	显著	10
		通过 SKA 项目推动相关基础科学和高新技术领域的发展	中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SKA 相关培训班受训学员投诉率	0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科学技术支出（类）：反映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主要涉及科学技术管理事务、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与研究与开发、科技条件与服务、科学技术普及、科技交流与合作等“款”级支出科目。

(1) 基础研究：反映从事基础研究、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研究机构的支出、专项科学研究支出，以及重点实验室、重大科学工程的支出。

(2) 应用研究：反映在基础研究成果上，针对某一特定的实际目的或目标进行的创造性研究工作的支出。

(3) 科技交流与合作：反映科技交流与合作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为提升国家科技水平与国外政府和国际组织开展合作研究、科技交流方面的支出，以及重大国际科技合作专项支出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用于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反映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主要涉及住房改革支出 1 个“款”级科目。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

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用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